

历时两年半制成 108好汉灯屏头面

80后潮州花灯传承人黄韬在指尖上构建精致的潮文化世界



文/图本报记者 詹妙蓉 丁玫

“活灯看完看纱灯,头屏董卓凤仪亭,貂蝉共伊在戏耍,吕布气到手捶胸。”这首吟唱潮州花灯的歌谣,至今仍广为传唱,老少皆知。

四百多年来,老一代潮州花灯艺人出类拔萃,而新一代艺人继往开来,潮州花灯市级传承人黄韬便是其中之一。黄韬因热爱潮剧,与潮州花灯结缘,多年潜心创作,获奖无数,近期又完成的灯屏头面作品“水泊梁山一百零八好汉”。日前,记者来到花灯艺人黄韬位于市区中山路郡城义仓的工作室探访。

花3个月时间构思

五官立体饱满,梳妆头面丰韵多姿……在特制的木柜中,108个形象各异的人物花灯头面,整齐地陈列在记者眼前。“潮州花灯是一门综合性艺术,涉及戏剧、雕塑、绘画、潮绣等门类,这其中属人物灯屏的制作难度最高。”黄韬告诉记者,这件“一百零八好汉”灯屏头面作品,人物头部以泥塑制成,晒干后烘烤定型,再涂上防水的颜料,按照人物形象画上各种脸谱,加上潮剧特有的梳头技艺,人物的盔头、服装则是根据不同身份来表现,配以“微缩”的潮绣、饰品,便成为了一个活灵活现的人物。

作品构思环节是人物灯屏制作的关键。“为何选用水浒传为花灯制作题材?”记者问道。《水浒传》中108个人物形象各具特色,将其做成人物灯屏头面很有挑战性,想尝试一下。”黄韬说,作

品构思环节,他足足花了3个月时间。“我查找了许多书籍资料,根据著作中对人物的描述,包括人物身份、性格及绰号等,结合制作花灯的经验,形成大概思路,做足准备功夫后,才开始着手制作。”历时两年多,这件罕见的潮州花灯人物灯屏实物3D记录性作品终于亮相。

制作繁琐复杂

俗语说:“潮人耕田如绣花”。这108个人物灯屏头面,制作起来也是极其讲究的。威风凛凛的宋江、怒目歪嘴的曹正、英气十足的孙二娘……在脸谱设计中,108个脸谱借鉴潮剧、京剧及英歌舞等,浓妆淡抹,眉目传神。人物角色的胡须、发髻取法潮剧或古装剧的梳妆技艺,多种盘法做法相融,独具美感与层次感。

若问一件人物灯屏头面中,哪道工序最费时费力?当属观众用于辨别人物身份的盔头。虽制作繁复,但往往是一件作品的点睛之笔。盔头制作集设计、定型、捏凸饰线条、组装成型等于一体,每道工序环环相扣。“你看,以花荣所佩戴的太子冠为例,要先在纸板上画图稿,再依样裁剪,将其折成帽盔形状。”黄韬告诉记者,为了让盔头更有立体感,纸板模被定型后,需将凸饰线固定在帽盔边缘,最后把太子冠、饰珠等组件拼装到帽盔上,这样一个盔头才算制作完成。此外,有些制作盔冠还需外观上进行彩绘,在帽盔里涂防湿漆,确保长时间保存。

“服饰制作方面,根据每个人

▲黄韬向记者介绍“一百零八好汉”灯屏头面。
▼黄韬制作的人物灯屏头面细致入微,栩栩如生。



物身份、绰号以及生活区域的不同,用色彩来表现人物形象,并采用各种绸缎或彩纸,再贴上装饰,力求相似。”黄韬说,一些绸缎、纱线比较难找,且价格不菲。“像这款用于装饰的进口‘三色辨’,由于年代久远,潮州本地已经无法找到。我找了很久,终于在澄海市找到了仅剩的五捆。”

钟情传统技艺 希望唤起关注

在潮州,手工制作花灯的艺人寥寥无几,这门传统技艺濒临失传。如何让潮州花灯走得更远,这是所有花灯技艺传承人思考的问题。

黄韬曾将花灯作品送到广州、澳门等地展览巡游,惊艳四座。有友人向他建议,开网店销售手工花灯,让更多人认识潮州花灯。对艺术极

致追求的黄韬婉言谢绝了。“开一家网店卖手工花灯,从产品设计、营销策划、销售服务到包装发货,需要耗费不少的精力。”他坦言,“每天忙于经营网店,我可能无法专心制作花灯,很难创作出好作品。”

多年来,作为青年一代花灯传承人,黄韬始终不忘初心,潜心创作。除了近期完工的作品“水泊梁山一百零八好汉”,他还计划继续创作《封神榜》等人物屏灯,不断挖掘并收集更多创作素材,让潮州花灯重放光彩。“花灯制作技艺要有年轻人来继承,才不会出现断层。”黄韬说,希望借助这件作品,唤起大家对这项濒临失传的技艺的关注。“传统花灯的魅力就在于纯手工制作,这是机器代替不了的精细活,需要手艺人代代相传,把潮州本土优秀传统文化传播出去。”

两车狭路相逢互不避让 “路怒哥”寻衅滋事获刑

本报讯 日前,潮州市潮安区人民法院审结一宗寻衅滋事案件,依法判处被告人陈甲(化名)有期徒刑六个月。

陈甲于2017年5月17日上午,驾驶一辆黑色丰田小汽车途经潮州市潮安区东风镇某菜市场路段时,遇被害人陈乙(化名)驾驶一辆白色福特小汽车对向而行,因道路狭窄致双方无法避让通行。陈甲为逞强,驾车多次撞击陈乙驾驶的汽车,持刀恐吓陈乙,并掌掴闻讯到场的陈乙的家婆郑某,后在场人员劝离现场。陈甲于2017年5月21日到公安机关投案。案发后,陈甲已赔偿被害人陈乙的经济损失人民币2250元,取得被害人的谅解。潮州市潮安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陈甲因道路与人发生纠纷,为逞强而持凶器恐吓他人,情节恶劣,任意损毁他人财物,情节严重,妨害社会管理秩序,其行为已构成寻衅滋事罪,遂依法作出以上判决。

法官提醒:该案中,陈甲法律意识淡薄,因道路与人发生纠纷而罔顾交通安全,不仅驾驶车辆多次撞击被害人驾驶的汽车,造成他人车辆受损,而且还持刀恐吓被害人,其行为情节恶劣,不仅是交通违法行为,已构成寻衅滋事罪,教训深刻。近年来,随着汽车的迅猛发展,开车人犯上“路怒症”的越来越多,交通违法行为也屡屡发生,给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极大的危害。在此,呼吁广大人民群众要引以为戒,提高行车素养,养成文明行车的良好行为,共同遵守交通秩序,共创安全、和谐的社会环境。

(林修佳 陈小春)



西新西小区: 开展“六乱”整治 改善小区环境

本报讯(记者 吴冰 实习生 林奕冰)为进一步推动“六城同创”“治六乱”工作,提升社区环境优化程度,从25日开始,西新街道新合居委联合街道城管等有关部门,对辖区西新西小区进行“六乱”集中整治行动。

长期以来,西新西小区内乱搭乱建、住户擅自圈地设置围栏、盆栽摆放杂乱无序等“六乱”问题一直存在,不少居民对此意见纷纷。虽然新合居委整治多次,但过段时间又“死灰复燃”。近期,结合“六城同创”“治六乱”行动,新合居委充分发挥社区自治作用,联合相关部门,充分发动群众,对

西新西小区存在问题进行集中整治。昨天上午,记者来到该小区看到,工作人员顶着烈日,对小区内乱搭建进行拆除,同时对小区内占绿毁绿、用盆栽占道的现象进行清理。

新合居委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本次整治行动从25日开始将持续至30日,出动了约100人次,清理的违章物品装满了约10辆六轮车。整治期间,大部分居民支持配合,对存在抵制情绪的个别居民,居委也通过多次入户做工作,争取居民群众的支持。该负责人表示,接下来,他们也将加强巡查,防止“六乱”反弹。

“开学季”开学经济升温

本报记者 郑媛

开学季临近,学生和家长们又开始为新学期忙碌起来。昨天,记者走访发现,市区各大书店、文具店和眼镜店迎来新一轮销售热潮,带动“开学经济”迅速升温。

教辅书文具热销

昨天上午,记者走访潮州市区各大书店,发现各大书店都迎来“购书潮”。在市区枫春路一书店里,只见教辅书柜前人头攒动,书店的店员们也忙得不可开交。一店员对记者说,大概从一个星期前,购买教辅书的学生便多了起来。一位九年级的准学生告诉记者,这次她花费了85元买了各类教辅书,但都是为了新学期准备的。

除了各类教辅书,文具用品也是每位学生开学前必备的物品之一。在潮州大道一大型超市文具区,不少家长正带着孩子选购文具。“每学期开学前我都会提前列好清

单,再带上孩子到文具店选购”正在帮孩子选购文具的郭女士告诉记者。福安路一文具店的销售人员说,近期来购买文具的顾客明显增多,主要以小学生为主,销售量比平时提高了30%以上,特别是一些样式新颖的文具,受到小学生的追捧。

学生扎堆配眼镜

昨天下午,记者在市区新桥路、南较路、奎元社区等的几家眼镜店看到,有家长带着孩子前来配眼镜。

“每年的寒暑假快结束的时候,也是我们最为忙碌的时候。”新桥路一眼镜店销售人员告诉记者,平时最多一天配出几副眼镜,而这几天配眼镜的学生明显增多,生意好时一天能配二三十副眼镜。销售人员告诉记者,现在视力不良发生越来越低龄化,有不少七八岁的小学生就已经近视,除用眼强度增大外,经常无节制地使用电子产品或者平时用眼不好也是重要的原因。

关于要求限期清理擅自利用 电信杆路管道布放线缆和乱贴广告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共潮州市委办公室、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治六乱”大行动、加快推进“六城同创”工作的方案》(潮委办发〔2017〕26号),以及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关于做好党的十九网络运行安全和通信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粤通业〔2017〕80号)、《关于开展全省通信管线安全隐患清理整顿工作的通知》(粤通业函〔2014〕118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为保障党的十九期间通信网络的信息安全与正常通信,排除季节性恶劣天气造成的各种线路安全隐患问题,现要求各擅自使用我公司通信管道和架空杆路等通信设备进行布放线缆或乱贴广告的相关单位,于8月31日前对布放线缆和小广告进行整改清理,并杜绝违规侵权行为再次发生。

之前,我司已于去年8月10日、今年4月13日在潮州日报、潮州电视台发布公告,要求各相关单位自行拆除侵权线缆,但公告之后侵权现象依然存在。9月1日起,我司将在全市范围内开展通信网络与信息安全隐患清理整治工作,对发现有未经允许或无人认领的线路“三乱”(乱搭挂、乱驳接、乱布放)现象,我司有权进行整改处理,同时上报上级管理部门,情节严重的将追究相关侵权单位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